

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6月8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0年6月1日向各位董事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，实际参加董事8名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岑国建先生主持，经会议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8票，同意票8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中国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0年6月8日